

中级经济法：股份有限公司机构监事会中级会计职称考试
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28/2021_2022__E4_B8_AD_E7_BA_A7_E7_BB_8F_E6_c44_628528.htm

监事会: 1、监事会的

组成 (1)监事会成员不得少于3人。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职工代表，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于1/3。【解释】国有独资公司的监事会成员不得少于5人。(2)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(经理、副经理、财务负责人)不得兼任监事。(3)监事会

设主席一人，可以设副主席。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【解释】有限责任公司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的组成相同。2、有限责任公司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的职权相同。3、监事会的会议制度(1)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。【相关链接】有限责任公司的监事会每年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。(2)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。监事会主席不能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监事会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监事会副主席不能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【解释】有限责任公司中没有“监事会副主席”的说法。(3)监事会应当对所议事项的决定作成会议记录，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。【例题1】

公司职工代表的相关规定。根据规定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中“可以”包括公司职工代表，因此选项A的说法错误，应该选，选项BCD的组织机构中，均应包括职工代表。【例题2】下列有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的表述中，符合公司法律制度规定的是()。 A、监事会成员必须全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B、监事会中必须有职工代表 C、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由出席会议的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D、监事会每年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【答案】B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